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IDO GROUP LIMITED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44)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公佈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報表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73,324	83,460
直接成本		<u>(65,345)</u>	<u>(72,692)</u>
毛利		7,979	10,768
其他收入	4	3,123	7,533
銷售及分銷成本		(1,766)	(1,743)
行政費用		(11,837)	(11,351)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		300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	5	—	(4,387)
財務費用	6	<u>(2,987)</u>	<u>(3,030)</u>
除稅前虧損	7	(5,188)	(2,210)
稅項抵免	8	<u>484</u>	<u>18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盈利(虧損)及 期內全面虧損總額		<u>(4,704)</u>	<u>(2,023)</u>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10	<u>(0.11)港仙</u>	<u>(0.05)港仙</u>

* 僅供識別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800	15,5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5,021	25,706
商譽		8,513	8,513
於一家聯營公司之權益		—	—
可供出售投資		88,920	88,920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之貸款		56,155	53,866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預付款項		—	1,428
已付租賃按金		16,352	16,352
抵押銀行存款		68,906	68,906
		<u>279,667</u>	<u>279,191</u>
流動資產			
存貨		53	53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1	33,626	34,974
可收回稅項		217	217
銀行結存及現金		105,360	109,008
		<u>139,256</u>	<u>144,252</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0,878	13,120
融資租賃承擔		13	88
承兌票據		4,934	4,762
		<u>15,825</u>	<u>17,970</u>
流動資產淨額		<u>123,431</u>	<u>126,28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03,098</u>	<u>405,47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41,680	41,680
儲備		287,763	292,46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u>329,443</u>	<u>334,147</u>
少數股東權益		1,099	2
		<u>330,542</u>	<u>334,149</u>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款項		25,805	25,805
可換股債券		20,433	19,631
承兌票據		26,166	25,252
遞延稅項負債		152	636
		<u>72,556</u>	<u>71,324</u>
		<u>403,098</u>	<u>405,473</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計量之投資物業除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在本集團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的多項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及詮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提出更改多個專用名詞，包括修訂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標題，導致呈報及披露方式出現多項變動。然而，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對本集團所呈報業績或財務狀況並無構成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為一項披露準則，規定經營分部按就於分部間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內部呈報財務資料之相同基準劃分。原有之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規定採用風險與回報方法劃分兩組分類（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過去，本集團之主要呈報方式為業務分類。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所釐定主要可報告分部作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本集團須重整可報告分部（見附註3）。

採納其他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目前及過往會計期間所呈報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因此，並無確認任何前期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 (續)

本集團並無提前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5 號， 作為二零零八年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之改進一部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修訂本)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 改進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 (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修訂本)	合資格對沖項目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2 號 (修訂本)	集團之現金結算股份付款交易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經修訂)	業務合併 ¹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7 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¹
香港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 18 號	來自客戶之資產轉讓 ⁴

¹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視適用情況而定) 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
間生效之修訂本

³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對於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或之後之轉讓生效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經修訂) 或會影響本集團收購日期為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業務合併之會計處理。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經修訂) 將影響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本公司董事預計，應用其他新訂或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自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規定按主要營運決策人就於分部間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所定期審閱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之內部報告為基準，劃分經營分部。相對而言，前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部報告」規定實體採用風險及回報方法劃分兩組分類 (業務分類及地區分類)，而實體「向主要管理層人員作內部財務呈報的機制」則僅作為劃分分部所依據基準。過去，本集團之主要呈報方式為業務分類。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所釐定主要可報告分部作比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導致本集團須重整可報告分部。

3. 分類資料 (續)

於過往年度，主要分類資料按本集團所提供貨品及服務之類別為基準劃分為三個分部，包括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冰塊製造及買賣以及物業投資。然而，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即董事會）呈報用作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資料比較注重於整體之表現，因此，冷凍倉庫及物流服務、冰塊製造及買賣將合併成一個單一分部 –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而由於董事會不會定期審閱物業投資之業績，故物業投資並不視為經營分部。這對於過往之分部溢利或虧損及分部資產之計量基礎並無任何改動。

可呈報之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分部收入為本集團整體收入帶來貢獻。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與期內虧損之對賬如下：

可呈報之分部(虧損)溢利之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	(950)	2,433
中央企業收入	3,062	7,18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調整	300	—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	—	(4,387)
中央行政費用	(4,613)	(4,409)
財務費用	(2,987)	(3,030)
除稅前虧損	<u>(5,188)</u>	<u>(2,210)</u>

可呈報分部（虧損）溢利為除稅前虧損，不計及中央企業收入、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調整、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中央行政費用及財務費用。此乃就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向董事會呈報之計算方法。

可呈報之分部資產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部資產	<u>81,685</u>

4.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773	1,699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估算利息收入	2,289	4,387
雜項收入	61	1,447
	<u>3,123</u>	<u>7,533</u>

5. 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調整

於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按管理層對貸款預計還款日作出之最佳估計重新估計餘額之現金流量，並按原有實際利率折現，而給予一家被投資公司貸款之賬面值調整4,387,000港元，已於簡明綜合全面收益報表扣除。

6.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租賃承擔之利息	2	4
應付一家附屬公司一名少數股東款項之估算利息費用	1,097	1,097
可換股債券之估算利息費用	802	743
承兌票據之估算利息費用	1,086	1,186
	<u>2,987</u>	<u>3,030</u>

7. 除稅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期內除稅前虧損已扣除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782	3,12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	—

8. 稅項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稅項抵免包括：

香港利得稅	—	119
遞延稅項		
本期內	(484)	(251)
稅率變動影響	—	(55)
	<u>(484)</u>	<u>(187)</u>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截至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香港利得稅乃根據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之加權平均年度所得稅稅率之最佳估計予以確認。所用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16.5%。

9. 股息

期內並無派付、宣派或擬派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

10. 每股虧損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九年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虧損	<u>(4,704)</u>	<u>(2,023)</u>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普通股數目	<u>4,168,000</u>	<u>4,168,000</u>

由於可換股債券將具有反攤薄效應，故就兩段期間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計及有關影響。

11.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除若干獲給予30至60日信貸期之客戶外，本集團一般不會就提供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給予信貸期。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扣除呆賬撥備），其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0至30日	12,757	13,623
31至60日	10,269	10,956
61至90日	5,978	4,833
91至120日	264	1,402
超過120日	—	545
	<u>29,268</u>	<u>31,359</u>

12.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貿易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其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 至 30 日	2,962	3,288
31 至 60 日	876	1,645
61 至 90 日	60	383
91 至 120 日	2	2
	<u>3,900</u>	<u>5,318</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業績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入總額約為73,000,000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上半年錄得約83,000,000港元減少12%。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為4,700,000港元。錄得虧損主要由於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之收入及毛利下跌。每股虧損為0.11港仙。

本集團主要經營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以及若干投資項目。

業務回顧

冷凍倉庫及相關服務

於二零零九年首六個月，儘管受到經濟衰退帶來之各項不利衝擊，本集團核心業務冷凍倉庫服務依然維持穩健。

管理層將部分非低溫倉庫改裝為低溫倉庫之決策已見成果，原因為低溫倉庫的需求相對較為殷切，且其邊際利潤較高，有助抵禦經濟衰退之負面影響。

改裝工程已分期進行，部分工程已於二零零九年初竣工，餘下工程亦已於二零零九年七月完成。

全賴低溫倉庫改裝工程進展理想，令本集團即使面對經濟不景導致存貨流轉率偏低，仍能維持冷凍倉庫之高佔用率。

與此同時，由於經濟衰退引致通縮，食品批發商（進口商及供應商）傾向維持較低存貨量，故對冷凍倉庫之需求減少，削弱飲食業對冷凍倉庫較殷切之需求。根據香港政府統計處最近期公佈之統計數字，於二零零九年首七個月，綜合消費物價指數（「綜合物價指數」）持續滑落，按年變動由二零零九年一月正數3.1%收縮至五月0%，更於七月縮減至負1.5%。

然而，由於預期經濟將會復甦，預期綜合物價指數將會上調，且由於預期庫存銷售將會飆升，本集團深信存貨流轉率將得到改善。本集團對其核心業務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持樂觀態度。

物流服務為本集團大部分冷凍倉庫之客戶提供服務，該項業務之收益受經濟衰退之影響而有所下調。

本集團分別生產可食用之冰粒及用於建築之條冰。

季節因素一般對冰粒之需求發揮重要作用。由於飲食業在下半年對冰粒之需求一般多於上半年，故冰粒銷售通常於下半年之表現較佳。此外，工業條冰之需求亦隨著建造工程減少而下降。

就本集團之投資項目，因受到全球經濟低迷、澳門當地旅遊業衰退及內地政府機關自二零零八年五月起收緊內地遊客之旅遊限制等原因，於六個月期間澳門酒店及度假村業務仍然錄得虧損。

澳門統計暨普查局之統計數據顯示，於二零零九年首六個月，抵境旅客共有10,370,979人，按年減少11.4%。於同期，中國內地之旅客為5,127,933人，較二零零八年同期下降17.3%。於回顧期間，內地旅客佔抵境旅客總數49.4%。娛樂場營運商早前於市道興旺時大舉擴充業務，以爭取更大市場佔有率，導致市場競爭加劇，亦帶來澳門酒店及度假村供過於求之問題，隨著抵境旅客減少，令情況更趨惡化。

然而，酒店管理層因應經營環境逆轉採取節約措施帶來正面影響，此投資之經營業績已有所改善。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數3,100,000港元之銀行融資以3,5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金額作為抵押。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數約6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5,000,000港元)之銀行存款已抵押予一家銀行，該銀行以相等於本集團根據租賃協議應向兩名業主支付之12個月租金向該兩名業主作出銀行擔保。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105,000,000港元(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9,000,000港元)。該等減幅主要由於經營業務所用現金及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致。資產負債比率以非流動借貸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為22%(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列值。董事認為本集團承擔之匯率風險並不重大。於回顧期間，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現金為資本開支撥支。

股本結構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並無變動，為41,680,000港元且分為4,16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與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相同。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四日，本公司訂立股份配售安排，配售830,000,000股每股面值0.068港元之股份。是項股份配售安排已於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完成，而配售安排所得款項淨額為55,000,000港元，該筆款項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因上述配售安排，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已增至4,99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八月十四日及二零零九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公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之僱員總數為279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6人）。本集團會每年檢討酬金，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會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包括發放酌情花紅、強制性公積金及專業指導／培訓資助，以令員工受惠。

展望

即使現時面對經濟低迷帶來之挑戰，但有見最新經濟指標及市場統計數字顯示，環球經濟普遍已否極泰來，特別是香港經濟更見起色，管理層對本集團業務前景仍充滿信心。

香港經濟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至六月錄得按季正數增長後，技術上已擺脫頹勢。二零零八年爆發全球金融危機，連續四季出現收縮情況，至今經濟復甦，促使政府改變其全年預測，由早前估計衰退5.5至6.5%，改為收縮3.5至4.5%。

管理層深信，經濟全面復甦，必然締造新商機。為裝備本集團，以便抓緊預期湧現之商機及擴充業務的機會，管理層乘著本地股本市場強勢反彈，進行集資活動，透過發行新股籌集55,000,000港元。

憑藉更雄厚財政根基，本集團更能作充足準備，著眼於任何具投資價值之項目，務求能為股東帶來豐碩回報。

冷凍及相關服務

香港人口不斷上升，加上未來經濟增長，必定能推動冷凍食品之消費，繼而刺激冷凍倉庫之需求，本集團因而對其核心業務之前景特別樂觀。

管理層計劃透過擴充低溫倉庫儲存量，迎合不斷增長之需求，以進一步發展本集團其核心業務。

由於多項大型公共基建項目之建造工程將有機會於本年度較後時間展開，故本集團對工業條冰銷售之前景感到樂觀。舉例來說，價值54.7億美元之港珠澳大橋預期將於本年年底動工，施工期有望長達五年。另一項大型基建項目啓德新郵輪碼頭亦定於二零零九年年底前展開建造工程，首個碼頭泊位目標於二零一三年中前投入運作。其他基建項目，例如廣深港高速鐵路、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之沙田至中環線及南港島線、屯門西繞道及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等，亦預期於未來數年動工。

即使現時面對逆境，酒店投資業務仍見潛力，故本集團視其於澳門之酒店及度假村投資為長期投資。為抗衡逆市，酒店及度假村業務之管理層已採取多項措施，節省經營成本，並將繼續嚴格監控經營開支。此外，投資控股公司之股權經重組後，因而有新股東加入投資項目，期望實施新策略計劃，故此本集團對投資項目的前景充滿信心。

隨著全球經濟低迷逐步減退，日後將吸引旅客重返娛樂場消遣，預期投資項目之業績將有所改善。

澳門政府於二零零八年推行多項措施，減慢市內娛樂場及度假村設施之發展，此舉勢將有助舒緩市場競爭。同時，預期中國政府將作出行動，放寬內地旅客之旅遊限制，酒店及度假村供應過盛之問題亦有望得以解決。

中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不宣派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零八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二零零九年上半年，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修訂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惟當中偏離上市規則守則條文A.2.1關於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之規定。

根據上市規則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期內，馮華高先生兼任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

為維持優質企業管治，並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規定，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歐達威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並負責管理本公司日常業務。馮華高先生仍留任為本公司主席，並負責領導董事會。

董事會

於回顧期後，董事會出現了多項人事變動：

- 自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起生效，蔡啓昇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後自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彼接替馮華高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
- 自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起生效，馮少杰先生接替梁子風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職務；
- 於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梁子風先生辭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之職務；
- 自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馮華高先生由本公司執行董事調任為非執行董事，以及同日彼辭去本公司行政總裁兼授權代表之職務，但彼仍留任為本公司主席；及
- 自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起生效，歐達威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及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五日之公告。

董事會現時由三名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歐達威先生、鄧子文先生及蔡啓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馮華高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少杰先生、梁志雄先生及謝遠明先生組成。董事人數及董事會之組成符合相關法例及監管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準則，其條款並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本公司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一直遵守本公司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為加強本集團整體之企業管治，所有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之有關僱員須完全遵從本公司標準守則。本公司於回顧期內並無發現不遵從本公司標準守則之事件發生。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與董事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賬目。應審核委員會之要求，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審閱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

自二零零九年八月十三日本公司董事有所變動後，審核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雄先生、馮少杰先生及謝遠明先生組成。梁志雄先生出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一職。

內部監控

截至二零零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會計部及營運部等主要部門，就若干範疇包括應收賬款、應付賬款及零用現金處理程序等涉及日常營運之內部監控措施進行跟進重新測試。

根據重新測試結果，董事會對該等範疇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成效感到滿意，且並無任何事宜致使董事會相信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不足夠。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於二零零九年下半年重新測試其他內部監控措施，並將繼續識別及密切監察本集團面對之潛在重大風險。

董事資料之變更

以下是自本公司二零零八年年報發出之日起，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而須披露之有關董事資料之變更。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梁志雄先生，已獲委任為泰潤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九年四月三十日起生效。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披露資料

本公告於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及在本公司網站 www.irasia.com/listco/hk/daido/index.htm 刊載。

本公司之二零零九年年報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資料，該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以及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大同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馮華高

香港，二零零九年九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歐達威先生、鄧子文先生及蔡啓昇先生；非執行董事馮華高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少杰先生、梁志雄先生及謝遠明先生。